



馬來西亞交流2012

新界地域將於 2012 年 8 月舉行馬來西亞友誼交流活動，現邀請本地域童軍成員參加，茲將詳情臚列如下：

地點：馬來西亞吉隆坡及馬六甲

日期：2012 年 8 月 17 至 21 日（共 5 天）

參加資格：1. 新界地域轄下童軍支部或以上之成員及領袖；
2. 持有有效旅遊證件。

團費：每位港幣 2,800 元

【包括來回機票連機場稅、住宿、膳食及旅行保險】

團費必須以劃線支票（一人一票）繳付，抬頭請書「香港童軍總會新界地域」。

名額：30 名

活動內容：與馬來西亞童軍聯誼交流及文化參觀活動，活動詳細行程將於簡介會上公告。

截止日期：2012 年 6 月 8 日（星期五）

報名辦法：備妥下列各項，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4樓新界地域總部，逾期恕不受理：

1. 已填妥之夾附報名表；
2. 團費支票（每票只限一人）；
3. 香港身份證及旅遊證件副本；
4. 貼上1元4角郵票及寫上回郵地址之信封。

備註：

1. 參加者須自行負責個人開支及行程以外活動之額外交通費及其他使費；
2. 參加者須自備一切個人日用品；
3. 如申請人數過多，地域將會進行甄選，取錄與否，均以書面通知，如未獲取錄，將獲發還團費；
4. 申請一經取錄，參加資格不可轉讓別人，而所繳付之團費恕不發還；
5. 參加者必須預留時間出席於2012年8月2日（星期四）晚上7時在新界葵涌和宜合道308號鄧肇堅男女童軍中心5樓舉行之簡介會；
6. 如有需要，行程及活動內容將因應當地實際情況而略作修改；
7. 如有任何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425 5999 與地域行政幹事彭樂儀小姐聯絡。

地域總監 黎偉生

（胡志偉



代行)

